

证券代码：603127

证券简称：昭衍新药

公告编号：2021-017

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刊发境外上市外资股发行聆讯后资料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正在进行申请公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上市”）的相关工作。

公司已于2020年10月19日向香港联交所递交了本次发行上市的申请，并于2020年10月19日在香港联交所网站刊登了本次发行上市的申请资料，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20日披露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香港联交所递交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上市申请并刊发申请资料的公告》。

2021年1月21日，公司收到了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44号）。根据该批复，中国证监会核准本公司新发行不超过86,894,600股境外上市外资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全部为普通股。完成本次发行后，本公司可到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上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22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首次公开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获得中国证监会批复的公告》。

2021年1月28日，香港联交所上市委员会举行上市聆讯，审议了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申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月30日披露在中国证监会指定

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香港联交所审议公司发行境外上市外资股的公告》。

根据本次发行上市的时间安排，公司按照有关规定在香港联交所网站刊登聆讯后资料集。该聆讯后资料集为公司根据香港联交所、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的要求而刊发，刊发目的仅为提供资讯予香港公众人士，除此以外并无任何其他目的，公司对聆讯后资料集及其内容也不负有任何义务或责任。同时，该聆讯后资料集为草拟版本，其所载资料并不完整，亦可能会适时作出更新和变动。

鉴于聆讯后资料集的刊发目的仅为提供信息予香港公众人士，公司将不会在境内或香港以外的任何其他地区的信息披露媒体及监管机构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上刊登聆讯后资料集，但为使境内投资者及时了解该聆讯后资料集披露的公司的相关信息，该聆讯后资料集可在香港联交所网站的以下网址进行查阅：

中文：

https://www1.hkexnews.hk/app/sehk/2020/102741/documents/sehk21013100085_c.pdf

英文：

[https://www1.hkexnews.hk/app/sehk/2020/102741/documents/sehk21013100086.p
df](https://www1.hkexnews.hk/app/sehk/2020/102741/documents/sehk21013100086_p_df)

需要特别予以说明的是，本公告仅为境内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的相关信息而作出。公司不会通过本公告或刊登于香港联交所网站的聆讯后资料集向任何个人或实体发行或出售任何证券；本公告以及聆讯后资料集不构成也不得视作对任何个人或实体收购、购买或认购公司任何证券的要约或要约邀请。由于聆讯后资料集的发布受到法律限制，任何个人或实体必须在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才可查阅该聆讯后资料集。

特此公告。

北京昭衍新药研究中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2 月 1 日